

財政部 函

地址：116055臺北市羅斯福路6段142巷1號

聯絡人：蔡佩欣

電話：23228000#8462

Email：phtsai@mail.mof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促字第113255236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民間自備私有土地新建擁有及營運BR00案甄審須知範本-113年版.pdf、
民間自備私有土地新建擁有及營運BR00案投資契約範本-113年版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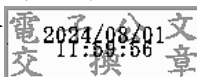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113年版「民間自備私有土地興建、擁有及營運（B
（R）00）案招商文件（含甄審須知及投資契約）範本」1
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招商文件範本非行政程序法第159條所稱行政規則，主
辦關應審酌個案特性參考運用，擬具個案適用之甄審須知
及投資契約，俾利招商及履約管理。
- 二、本招商文件範本同步登載於本部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資
訊網頁（<https://ppp.mof.gov.tw>），路徑為：促參法令/
行政指導/前置規劃階段/促參案件招商文件參考文件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經濟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交通部、僑務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
處、衛生福利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
院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文化部、農業部、勞動部、環境部、原住民族委員
會、客家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數位發展部、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
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
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
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
義市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

副本：財政部賦稅署、財政部關務署



臺北市府 1130801



AAAA1130135160



裝

訂



線